

# 國立體育大學 114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紀錄

一、時間：115 年 3 月 31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二、地點：行政大樓 515 會議室

三、主席：黃副校長東治

紀錄：張佩婷

四、列席指導：邱校長炳坤(請假)

五、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六、主席致詞：略

七、報告事項：宣讀上次會議紀錄(114 年 12 月 2 日)。

八、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永續發展辦公室

案由：有關本校永續發展辦公室升格為一級行政單位「永續發展與社會責任中心」一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本校115年3月10日第772次行政會議決議及永續發展辦公室115年3月25日簽准案辦理(附件1)。

二、檢附旨揭中心規劃說明、設置辦法(草案)及逐條說明各1份(如附件2至4)，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整併本校永續發展辦公室與教務處體育運動發展暨大學社會責任中心升格為一級行政單位「永續發展與社會責任中心」，請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九、臨時動議：無。